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# 7470

傳真：03-3361044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500479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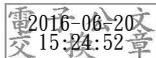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「105年書法讚·是」主題  
展覽系列活動，請學校鼓勵師生及家長踴躍參加，請查照  
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5年6月16日藝視字第10500020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於105年7月6日至9月11日假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第1、2、3展覽室辦理。
- 三、展覽期間週六、週日配合舉辦專題講座、現場揮毫示範、跨域表演、書法體驗、創客工作坊及預約導覽解說等周邊活動，期透過書法之推廣，傳承文化美學精粹。
- 四、詳細活動訊息請逕至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網站（<http://www.arted.gov.tw>）查詢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

SEC 教務105/06/20 16:09



1050004951

無附件